附件 1（由學生填報）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　　學年度清寒僑生助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就讀科系及年級		僑居地	
教育部（或海外聯招會）分發日期文號		在臺地址及電話			

學年度（最近一學年）	學業成績	（ ）上學期		操行成績	（ ）上學期	
		（ ）下學期			（ ）下學期	
		總平均			總平均	

	稱謂	姓名	年齡	職業及職稱	僑居地地址及電話
家屬	父				
	母				

以下各項依照你的情況，分別在適當的□內打「∨」，詢問金額部分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。

一、負擔家庭生活費用者：□1.祖父母　□2.父母　□3.兄姐　□4.配偶　□5.其他_____

二、有無不動產：□1.有，價值約新台幣_____萬元。　□2.無

三、家庭每月收入共約新台幣_____元，支出約新台幣_____元。

四、在校每月生活費約需新台幣_____元。

五、目前就學所需費用來源：

□1.由僑居地家屬匯款接濟　□2.由在臺家長接濟

□3.由僑居地其他親友接濟　□4.由在臺其他親友接濟

□5.自行於課餘兼職維持　□6.靠工讀或其他助學金維持

□7.其他_____

六、僑生本人、父母或配偶有無在臺設籍：□1. 有，在臺設籍_____年。　□2. 無

申請人簽章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本表申請對象不含研究生、延修生。

二、學年度成績總平均得核算至小數點第二位後四捨五入。